贵德县 2022 年 5 月份食品药品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为增加行政处罚透明度,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贵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对监管职责范围内的行政处罚案件进行梳理,对依法查办的适用一般程序的食品药品案件予以公开,公开的案件信息包括案件名称、被处罚的企业名称和法定代表人姓名、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主要违法事实、给予行政处罚的种类依据以及履行情况等信息,主动接受群众对查办案件的监督,确保行政权力阳光运行。现将2022年5月份一般程序案件行政处罚信息公示如下:

附件:一般程序案件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贵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5月30日

序号	行政处罚决 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企业名称 或违法自然人 姓名	违法企业组 织机构代码	法定代 表人姓 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 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 方式和期限	做出处罚的机关 名称和日期	备注
1	贵市监处罚[2022]16号	黎萍对简 易包装食 品未张贴 标签标识	黎萍	92632523MAB J99KG6D	黎萍	2022年2月23日,我局执法人员收到贵德县检察院发来的检察建议书责检行公建2022(1)号后于当日依法对贵德县嗒拉热披萨店在经营过程中存在从业人员健康证明过期及简易包装食品未张贴标签标识等问题进行了检查核实。经现场检查核实,该店确实存在上述违法经营行为。并现场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贵市监责改[2022]16号,责令其在3日内进行改正。4月8日,我局依法对该店改正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当事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改正。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青海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第十七条第六项之规定,我局执法人员依法于当日对其进行了立案调查。	罚款 《青海省食品生 产加工小作坊和 食品摊贩管理条 例》第四十五条第 一款	主动履行 自收到本处罚决 定书之日起15日 内	贵德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2年4月18日	